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 任。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天普汽车零部件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普")近日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 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再 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为 GR202131003366,发证日期 2021 年 11月 18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上海天普 2018 年原证书有效期满后的重新 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自获得高新技术 企业认定当年起三年内(2021年至2023年),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 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上海天普2021年度已按照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 因此,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会影响2021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5 日